

臺南市立西港國民中學 112 年度約聘營養師甄選簡章

一、職稱：約聘營養師。

二、名額：正取 1 名，備取 2 名。

三、工作地點：臺南市立西港國民中學（72343 臺南市西港區文化路 41 號）

四、工作待遇：薪資依行政院暨所屬各級機關聘用人員注意事項規定，國內外大學畢業者，以薪點 280 標準支給，目前月薪 36,316 元；其他勞健保等均依相關規定辦理。

五、資格條件：

1. 國內外大學畢業，或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程度相當之訓練或工作經驗，並領有營養師證書者。
2. 具電腦文書處理能力。
3. 品德操守優良，工作態度積極，主動有責任感，學習能力強，以及具備團隊合作精神與工作協調能力之中華民國國籍國民。
4. 經公立醫(療)院(所)或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院檢查體格合格並具有擬任工作所需之知能條件。
5. 未曾受懲戒或行政處分，品行端正，具服務熱誠，無酗酒、煙毒、賭博之惡習或其他違反社會善良風俗之行為者。
6. 無「營養師法」第 6 條規定「不得充任營養師」之情事者。
7. 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28 條各款情事者。
8. 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之規定，無性侵害之犯罪紀錄者。
9. 持有身心障礙證明者優先進入面試甄選。
10. 錄取後依據「學校辦理契約進用人員通報查詢作業注意事項」規定辦理查詢作業後，有各款不得僱用之情事者，喪失錄取資格，不得異議。

六、工作內容：

1. 學校午餐相關業務。
2. 教育局交辦午餐相關業務。
3. 其他上級機關或上級長官臨時交辦事項。

七、報名方式：

1. 112 年 3 月 3 日(星期五)~3 月 8 日(星期三)，請下載簡章、報名表、查詢同意書並檢附下列資料(請以 A4 格式列印或影印，依序裝訂證件)，一律採書面報名，委託或逕送至本校教務處收(臺南市西港區文化路 41 號)，封面請註明應徵營養師，逾期不予受理，報名資料恕不退還。
 - (1)應徵人員報名表。
 - (2)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乙份。
 - (3)最高學歷畢業證書、身心障礙手冊(如持有手冊者)、其他與本案工作內容相關能力證明文件等相關文件。
 - (4)營養師證書(持國外證書應附中文翻譯及駐外單位驗證證明)。
 - (5)查詢同意書。
2. 面試時間 112 年 3 月 9 日(星期四)上午 8 時 15 分起，請於當日上午 8 時~8 時 15 分先至本校教務處完成報到，8 時 15 分起依報名順序依序面試。

八、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甄選日程及地點更動，將公布於本校網站，不另行個別通知。

九、本案簡章、報名表、查詢同意書請至本校網頁或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公告下載。

十、錄取人員於報到時，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應繳交 3 個月內勞動部所認可之醫療機構一般體格檢查表，並辦理執業登記，若錄取人員未報到而無適當人選時，得予從缺。